手稿整理

館藏徐復觀教授手稿整理(五):中庸的再考察(下) 謝意興*

十、程伊川與中和思想的曲折

上面《中庸》的一段話,對宋儒程伊川的門人,發生了很大的影響。朱 元晦更下了很大的參驗與注釋的工夫。友人牟宗三先生,著有〈朱子苦參中 和之經過〉一文(註九),疏解得很精密。〔但我認為朱子所說的中和,與《中 庸》上的原義,並不相應,〕「所以下面我作一簡略的檢別。

自唐李習之的《復性書》,始以佛教中的禪宗思想解釋《中庸》。宋儒, 尤其是程朱,雖闢佛甚力;但在中和的參證、解釋上,仍於不知不覺之中, 未能跳出禪宗的窠臼。並且伊川的門人,晚年所以多走向禪宗去,也正是以 中和思想為其橋梁的。

不過,中和思想,對二程本人來說,並沒有佔什麼重要地位;而他們的工夫,只可以說應用到對中和的參驗上,但決非自中和開出。程伊川言中和,莫詳於與蘇季明的兩章問答(註十)。但朱元晦以為後章的問答為「記錄多失本真,答問不相對值」,為「其誤必矣」,為「亦不可曉」(註十一)。實則伊川對《中庸》上的中和,既有誤解;而彼所誤解之中和,復與其本人真正之思想,並不相應,甚至有矛盾;所以在答覆蘇季明的後一段話中,乃是要為被誤解的中和下一轉語,却轉得不十分明快,因之便不能為朱元晦所了解。

程伊川對中和思想的最大誤解,是把「思」與「喜怒哀樂」,混為一物。 他答覆蘇季明的前一章是:

「或曰,喜怒哀樂未發之前求中,可否?曰不可。既思於喜怒哀樂從未發之前求之,又却是思也。既思,即是已發([原注:]²思與喜怒哀樂一般),纔發便謂之和。不可謂中也。」

按「思」雖有思考與反省的兩種性格;「思」亦有時與喜怒哀樂混在一起;但 思與喜怒哀樂,究竟是兩種性質不同的活動。並且喜怒哀【樂】³常可給思以

_

^{*} 東海大學圖書館特藏組組員

¹ 按,專書此22字,論文二皆無,手稿二、論文一作「但這些,畢竟是宋儒的中和思想,而不必是《中庸》上的中和思想。不把二者分別清楚,則《中庸》之本來面目不顯,思想演變之經路不明。」

² 按,專書此2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,但手稿二、論文一對後面的8字註文,以雙行來注的方式呈現。

³ 按,專書、論文二、論文一此字,手稿二作「怒」,明顯是筆誤。

擾亂,而思亦常可給喜怒哀樂以平衡。伊川對《中庸》這段話之所以發生誤解,從文字上說,是他們不在「喜怒哀樂」上著眼,却只在「未發」「已發」上著眼;遂於不知不覺之間,把「思」與喜怒哀樂,混為一談,認為「思即是已發」,於是對於「中和」之「中」的參證,連思也不敢用上。試問,「中和」之中的實體,即中庸之智仁勇,即孟子的仁義禮智的四端。孟子分明說「心之官則思。思則得之,不思則不得也」(〈告子上〉);「得之」的「之」,在孟子指的是仁義禮智的四端;在《中庸》即指的是知、仁、勇。《中庸》分明只說「喜怒哀樂之未發」,並未說「思之未發」;〔況〕,且上面的戒慎恐懼的慎獨的工夫,實際是「思」的一種工夫。伊川把「思即是已發」混到「喜怒哀樂之未發」裏面去,這是對《中庸》上的中和的最大誤解。一切糾葛,皆由此而來。

這種誤解之所以形成,是來自《中庸》所以被重視的歷史。從宋戴顒及 梁武帝們起(註十二),他們都是因受佛教思想的影響而重視《中庸》;便自然 而然的,會以佛教思想作底子來了解《中庸》。唐李習之更是以禪宗思想解釋 《中庸》,而以「無思無慮」為「正思」。禪宗自慧能以後,實際是由「知」 而「超知」;所以圭峰宗密便說「知之一字,眾妙之鬥」(〈禪源諸詮集都序〉)。 但因為要超知,所以他們的用心見性,是要通過「心行路絕」的工夫,即是 要經過思慮意識所不行【處】5,然後「懸崖撒手」,才能得到。李習之、程伊 川們都沒有直接引用禪宗的話頭,但從李習之起,把《易繫傳》上的「易, 無思也,無為也。寂然不動,感而遂通天下之故; 及《禮記·樂記》的「人 生而靜,天之性也」,這兩處的話,一起轉用到「喜怒哀樂之未發」這一句上 來,於是便以「思為已發」。殊不知《繫傳》的話,本來是贊嘆易卦的情形; 後來以此來贊道體,贊心體,都是無意中的轉用,非其本義。而〈樂記〉的 思想,與《中庸》的思想,並非完全相同。他們之所以把三者混在一起,實 際還是以禪宗思想為背景。把三者混在一起以後,便無形中把《中庸》的中 和思想,轉換為禪宗明心見性的思想。所以朱元晦雖一面極力辨解中和之中, 與禪宗的區別;但一面又不能不承認「元來此事,與禪學十分相似;所爭毫 未耳。然此毫末,即甚占地步」(〈答羅參議書〉),又以呂氏「未發之前,心 體昭昭具在,說得亦好」(《語類》卷六二)。

⁴ 按,專書此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並」。

⁵ 按,專書、論文二、論文一此字,手稿二皆無。

因為上面把思與喜怒哀樂混淆,以言未發之中,而無形中入於禪,便接 著來了另一個錯誤,即是《中庸》上這兩句話,只是一種對事實的陳述;而 程朱却將其作「工夫」去領會。《中庸》這一章的工夫,是表示在上一段的戒 慎恐懼的慎獨; 及本段中「致中和」的「致」字上面。即朱元晦亦謂「喜怒 哀樂未發之中,未是論聖人,只是泛論眾人」(《語類》卷六二),既是泛論眾 人,則不可能在未發上言工夫。但因為他們受了禪宗的影響,却要在未發上 作工夫,而又不要落入到禪宗窠臼裏面去,這便很難了。伊川說,「若言存養 於喜怒哀樂之前則可;若言求中於喜怒哀樂未發之前則不可」。又說,「於喜 怒哀樂未發之前,更怎生求? 只平日涵養便是 (註十三)。這裏我們應了解, 孟子認為「思則得之」,所以便認為應當「求放心」(註十四〉;而孟子之所謂 存養,乃是把四端之善,加以保存培養的意思。在孟子是要以「思」來「求」 得四端的呈現,亦即是要求得已發,由此存而養之,擴而充之,這是一路。 伊川因為以思為已發,「求」則必「思」,所以認為「求中於喜怒哀樂未發之 前則不可」;〔若順〕⁶此以言「涵養」,便〔會落在「默坐澄心」上面,這〕⁷與 孟子之所謂「存養」、〔即〕。有毫釐之差。〔而伊川上面之所謂「涵養」,也並 不同於在未發中下工夫(見後);〕⁰且與伊川學問的基本性格,〔更〕⁰不能相合; 因為二程言學的〔積極〕"工夫,依然是重在「思」。所以他說「學原於思」(註 十五),又「問,學何以至有覺悟處?曰,莫先致知。能致知,則思一日,愈 明一日,久而後有覺也……睿作聖,纔思便睿,以至作聖,亦是一個思」(註 十六)。又說:「須是思,方有感悟處」(註十七)。又說:「思曰睿,思慮久後, 〔睿〕¹自然生」(註十八)。因此,伊川對於被誤解了的未發之中,在答蘇季 明的後一章中,便不斷地在下轉語:如說:

「善觀者,不如此。却於喜怒哀樂已發之際觀之。賢且說靜時如何?日,謂之無物則不可,然自有知覺處。日,既有知覺,[却是動也。怎生言靜]¹³?

6 按,專書此2字,手稿二僅作「順」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僅作「由」。

⁷ 按,專書此 10 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只是『默坐澄心』,只有消極的意義」。

⁸ 按,專書此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已」。

⁹ 按,專書此24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而在未發這裏下工,與伊川自己 之所謂『涵養』,亦不能十分貼切無間(見後)」。

¹⁰按,專書此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亦」。

¹¹按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此2字,專書皆無。

¹²按,專書此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作「敬」。

¹³按,論文二、專書此8字,手稿二、論文一作「却是靜也,怎生言動」。

人言復其見天地之心,皆以謂至靜能見天地之心,非也。……自古儒者皆言靜見天地之心,唯某言動而見天地之心。曰,莫是於動上求靜否?曰,固是,然最難。釋氏多言定,聖人便言止……如人君止於仁,人臣止於敬之類是也……或曰,先生於喜怒哀樂未發之前,下動字?下靜字?曰,謂之靜則可。然靜中須有物。這裏便(一作最)是難處。學者莫若且

先理會得敬,能敬,則自知此。或曰,敬何以用功?曰,莫若主一……」。 按伊川若僅扣住「未發」的觀念,便只有在「靜」的工夫上落腳。但他在這 種地方,既不否認靜的意義,也不願靠純無內容地靜的工夫;因為,若如此, 事實上會落向禪宗中去;所以便說他自己是主張「動【而見】 □天地之心」,便 提出「止」來批評禪宗的「定」;而他之所謂「止」,並不同於天台宗的「止 觀」之「止」、〔乃是《大學》上所說的止於人倫之至善的止。〕"這便與「思 是已發」的意思相遠了。及逼問到「先生喜怒哀樂未發之前,下動字?下靜 字?」既是未發之前,當然只能下「靜」字。但他剛說了「謂之靜則可」一 句話之後,便接著下一轉語說「然靜中有物始得」;從這句話看,可知僅說一 個靜字,其中不是有物的。而無物之靜,在他認為是不對的。又要靜,又要 靜中有物;這不論作為概念看,或作為工夫看,實含有某種意味的矛盾在裏 面;而這種矛盾,如實的說,乃是來自受了禪宗的影響,而又要自禪宗中逃 出來所發生的矛盾,所以伊川只好說「這裏最是難處」。接著他便說,「學者 且莫若先理會得敬。能敬,則自知此矣」。這樣,他才從此一矛盾中打出一條 出路。伊川曾說:「涵養須用敬」(註十九);可知〈答蘇季明〉的前一章的「只 平日涵養便是 」,實際也是「理會得敬」。「主一」之謂敬,「主一」的「主」, 即是思,即是「已發」,與靜並不相同。例如:

「問敬還用意否?曰,其始安得不用意。若不用意,却是都無事了。又問: 敬莫是靜否?曰纔說靜,便入於釋氏之說也……纔說著靜,便是忘也」(《二程遺書》卷十八,〈伊川先生語〉四)

又:

「主一者謂之敬。一者謂之誠,『主』則有意在」(同上卷二十四〈伊川 先生語〉十)。

由上可知伊川對於被禪宗所混淆之未發,在觀念上雖未能澈底轉出,但

¹⁴按,專書、論文二、論文一此二字,手稿二僅作「是」。

¹⁵按,專書此17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在工夫上實已作了一個大轉換。二程之工夫,是直接由《易傳》「敬以直內,義以方外」二語開出。與《中庸》有關者,乃在其戒慎恐懼之慎獨上,而不在中和上;所以說「《中庸》之書,學者之至也。而其始則曰,戒慎乎其所不睹,恐懼乎其所不聞,蓋言學者始於誠也」(註二十)。因此,我說中和的思想,對二程而言,並沒有實質的意義。

十一、朱元晦與中和思想的曲折

朱元晦因為不了解如上〔所〕"述的伊川的大轉換,所以便不能了解與蘇 季明問答的後一章。而他之所以不能了解及此,是因為他是繼承二程門人楊 龜山這一脈下來的。胡安國謂「據龜山所見在《中庸》,自明道先生所授。吾 所聞在《春秋》,自伊川先生所發」(註二十一)。按龜山初謁程明道,明道「每 曰,中立(龜山之字)最會得容易,指喜怒哀樂未發之中今反求時,渙然有覺也」 (註二十二)。胡安國之言,當由此而來。其實,程明道之於中和,恐怕只是泛 泛地說;他真正由存養所把握的心,只是「滿腔子是惻隱之心」(《程氏遺書》 卷三,〈二先生語〉三),〔及〕11「渾然與物同體」(明道〈識仁篇〉)之心。此 時之心,豈宜稱為未發或已發?楊龜山曾說「惟道心之微,而驗之於喜怒哀 樂未發之際,則其義自見,非言論所及也」(註二十三)。這實與二程已〔大〕 ¹⁸有出入。他的學生中的羅從彥,更是要人「靜中看喜怒哀樂未發之謂中,未 發時作何氣象」(註二十四)。這便為他的學生李侗所繼承。所以黃梨洲說「按 豫章(羅從彥)靜坐看未發氣象,此是明道以來,下及延平(李侗)一條血路也 (註 二十五)。梨洲說法,〔實〕 頭嫌朧侗;明道的氣象寬和,或有得力於中和之教; 然其工夫學問的重心,如上所述,並不在此。但自龜山--豫章--延平一脈,則 靜坐看未發氣象的意義,却一代加重一代,則是事實。如延平謂「聖門之傳 《中庸》,其所以開悟後學,無餘策矣。然所謂喜怒哀樂未發之謂中者,又一 篇之指要也」(註二十六)。這恐怕與二程對於未發的看法〔,在分量上大有不 同了〕20。朱元晦直承延平。延平答〈朱元晦書〉謂「某曩時從羅先生學問, 終日相對靜坐……令靜坐中看喜怒哀樂未發之謂中,未發時作何氣象」。又謂 「學問之道,不在多言。但默坐澄心,體認天理」(註二十七)。這與二程之由

¹⁶按,手稿二、論文一、專書此字,論文二皆無。

¹⁷按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此字,專書皆無。

¹⁸按,專書此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¹⁹按,專書此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稍」。

²⁰按,專書此9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愈離愈遠了」。

「思」入者,實大異其趣;其受禪之影響亦愈深。李延平由禪轉出的路,是 通過「理一分殊」的觀念;朱元晦也正在此處得力於延平(註二十八),而上接 伊川「居敬」「窮理」之傳。但延平理一分殊的強調,我以為實際是從被誤解 的「未發」觀念中逃出來以後之事;李延平在這種地方,已尅服了龜山、豫 章傾向於禪宗的偏執。朱元晦〈答林擇之書〉中有謂「舊聞李先生論此(中和) 最詳,後來所見不同,遂不復致思……如云,人固有無所謂喜怒哀樂之時, 然謂之未發則不可,言無主也……又如先言慎獨……」。朱元晦雖「不能盡記 其曲折」、〔但延平既體認出人有無所謂喜怒哀樂之時,然謂之未發則不可; 而伊川之「主一無適」,及謝上蔡的「常惺惺」,此豈可以喜怒哀樂言?但此 時亦不可以謂為未發。由此可知以敬為主的涵養工夫,不要扣住在未發上打 轉。則延平的已從龜山、豫章轉出,實顯然可見。〕『而朱元晦於已發未發的 問題,則〔在觀念上〕2尚未能轉出。他的〈中和說〉,最後的解決,大概可 用:「蓋心主乎一身,而無動靜語默之間,是以君子之於敬,亦無動靜語默而 不用其力焉」(註二十九)〔數語作代表〕²³。這似乎又找到了伊川從「未發」 中逃出來的一條路;即是主敬的一條路。但他的根本思想,還是「必以靜為 本」(註三十);伊川似乎並沒有這種意思。張欽夫說「學者須先察識端倪之發, 然後可加存養之功」,這本是與《中庸》的慎獨,及孟子之所謂存養,極相融 合的一條平實用功之路。但朱元晦却認為「不能無疑」, 而主張「人自有未發 時,此處便合存養;「靜之不能無養,猶動之不可不察也。一動一靜,互為 其根;敬義夾持,不容間斷之意,則雖下一靜字,元非死物;至靜之中,蓋 有動之端焉」。又認為張欽夫「要須察夫動以見靜之所存,靜以涵動之所本」 的話,應當「易而置之」(註三十一)。即是要先靜後動。他實際還是在被誤解 了的「未發」的死巷中找活路(註三十二),亦即是落在禪家窠臼中找過向儒家 的活路。因此,他最後對中和說的解決,恐怕只是概念上的溝通,而不一定 是工夫上的融合。或者他是於不自覺之中,作了一種〔精神上的〕△轉換,而 他自己以為是融合。他在這種地方,不曾真正了解伊川,也不會真正了解他 的先生李延平。他在〈答林擇之書〉中,分明說「《中庸》徹頭徹尾說個慎獨

²¹按,專書此 102 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但其已從龜山、豫章轉出,已顯 然可見」。

²²按,專書此4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²³按,專書此5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²⁴按,專書此 4 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工夫」;但他並不曾感到「慎獨」之「獨」,並不是把「思」與喜怒哀樂混在一起的未發。因此,他的〈中和說〉,只能算是他自己的思想,而不一定是「中庸」的思想。他有〈困學詩〉二首,大概是他三十六、七歲時用力於《中庸》時所作的。其中之一是:

「舊喜安心苦覓心,捐書絕學費追尋。困衡此日安無地,始覺從前枉寸陰」。(《文集》卷二)

在上詩後面不遠的地方,又有〈觀書有感〉二首,第二首是:

「昨夜江邊春水生,蒙衝巨艦一毛輕。向來枉費推移力,此日中流自在 行」。(同上)

由「安無地」而到「自在行」,到底是由四端所透出的道德主體之心?抑是由〔禪宗〕²⁵「擊石光」,「閃電火」所透出的昭昭靈靈的禪的境界呢?因為他的興趣廣泛,包羅廣大、宏富,所以這是很難斷定的。禪的境界,同樣可以顯現人生很高的精神價值。我在此,只說明他與《中庸》的思想,不是一路而已。

{【十二、下篇成篇的時代問題】26}27

《中庸》的下篇,是以誠的觀念為中心而展開的。在《論語》、《老子》中所用的「誠」字,皆作形容詞用。如《論語》之「誠哉是言也」(〈子路〉),及《老子》之「誠全而歸之」(二十二章)者是。《中庸》下篇的「誠」字,則作名詞用{(見後)}²³。作名詞用之誠字,乃《論語》「忠信」({註三十三}²⁵)觀念之發展,亦為儒家言誠之始。但《孟子》一書,亦有兩處之誠字作名詞用。且有一段話,與《中庸》下篇之一段,可視為完全相同,而不能謂之偶合。{這一點說明《中庸》的下篇與《孟子》,實有密切的關係。}³○今試將二者引在下面,以作比較。

中庸:「在下位,不獲乎上,民不可得而治矣。獲乎上有道,不信乎朋友,不 獲乎上矣。信乎朋友有道,不順乎親,不信乎朋友矣。順乎親有道,反 諸身不誠,不順乎親矣。誠身有道,不明乎善,不誠乎身矣。誠者天之

²⁵按,專書此2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²⁶按,手稿二現存僅到第十一節「朱元晦與中和思想的曲折」,第十二節「下篇成篇的時代問題」,第十三節「上下篇的關連」,第十四節「誠與仁」,第十五節「誠的展開」,第十六節「誠與明」,以及「附註」等,皆缺如。

²⁷按,論文一、論文二、專書此第十二節,手稿一標為「三」。

²⁸按,手稿一此2字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、專書皆無

²⁹按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、專書此 3 字,手稿一僅作「七」。

³⁰按,手稿二、論文二、論文一、專書此 20 字,手稿一皆無。

道也,誠之者,人之道也。誠者不勉而中,不思而得,從容中道,聖人 也。誠之者,擇善而固執之者也。」

孟子:「居下位而不獲於上,民不可得而治也。獲於上有道,不信於友,弗獲 於上矣。信於友有道,事親弗悅,弗信於友矣。悅親有道,反身不誠, 不悅於親矣。誠身有道,不明乎善,不誠其身矣。是故誠者天之道也,

思誠者人之道也。至誠而不動者,未之有也。不誠,未有能動者也。」 僅將二者在文字上加以比較,很難斷定誰在先,誰在後。但有一點值得注意 的是,《中庸》上沒有「至誠而不動者,未之有也;不誠,未有能動者也」二 句,而另有「誠則形,形則著,著則明,明則動,動則變,變則化。唯天下 至誠為能化」{的一段}31,正與《孟子》「至誠而不動者,未之有也」的話相當。 若以《中庸》原係抄自《孟子》,而節去最後兩句話,則《中庸》的作者{對 這段話}2便算抄掉了這段話的結論。若以《孟子》係抄自《中庸》;其後面兩{句} 話3,可以算作《中庸》上「誠則形」的一段話的節錄。再進一步研究,儒家 思想,至孟子而完成一大發展。先秦儒家的人性論,由他從心善以言性善而 得到{圓滿}³的解決。《史記·孟荀列傳》謂他「受業於子思之門人」,則他若 繼承了由子思門人所作的《中庸》下篇的誠的思想,而加以發展,{由《中庸》 下篇之以誠言性,進一步而言性善,}35是非常自然的。若《中庸》下篇的作者, 抄《孟子》此章之文,以為其一篇之發端,則此人必受孟子影響甚深。《中庸》 上下篇,實際皆言性善,尤其是下篇言誠,到處皆扣就性上講,如「自誠明, 謂之性」,「惟天下至誠,為能盡其性,能盡其性,則能盡人之性……能盡物 之性,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……」;「性之德也」,「尊德性」等;與上篇僅「天 命之謂性」一語以外,皆不直接言及性者,實成一顯明之對照。{因為性的觀 念,本是在孔子以後,才日益顯著的。}36但「性善」一詞,已經孟子鄭重提出, 且將性善落實於心善之上,說得那樣的明白曉陽;而受其影響甚深的《中庸》 下篇的作者,{〔對內容上已說的是性善,均對於孟子以心善言性善的思想中 心,均〕3毫未受其影響,這}38幾乎是難於解釋的。因此,我認為孟子之言性

³¹按,論文二、論文一、專書此3字,手稿一皆無。

³²按,手稿一此4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、專書皆無。

³³按,論文二、論文一、專書此字,手稿一皆無。

³⁴按,論文二、論文一、專書此2字,手稿一作「完全」。

³⁵按,論文二、論文一、專書此 17 字,手稿一皆無。

³⁶按,論文二、論文一、專書此 19字,手稿一皆無。

³⁷按,專書此27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對於孟子的思想中心,學說的新貢獻」。

善,乃吸收了《中庸》下篇以誠言性的思想而更進一步透出的。{〔且從政治思想上說,《論語》言「德治」,《中庸》上篇言「忠恕」之治,《孟子》言「王政」,本質相同,但在政治思想的內容上,究係一種發展。《中庸》下篇亦言政治,其極致為「篤恭而天下平」;對孟子所說的王政的具體內容,皆無一語涉及。又孟子就心之四端以言仁義禮知,將仁義禮知,組成一完整之系列;而《中庸》下篇僅以仁,知對舉,不僅無一心字,亦未受孟子將仁義禮知組成一完整系列的影響。若以《中庸》下篇為在孟子之後,而又與孟子有密切關係,這些情形,都是無從索解的。〕"

並且自《易繫辭》開始提出「一陰一陽之謂道」,以陰陽言天道之後,加以鄒衍之徒的附合,在孟子之後,而不以陰陽言天道者,幾幾乎可以說找不出來。《莊子》的〈外篇〉〈雜篇〉,便不斷以陰陽言天道。在其後的《荀子》,《呂氏春秋》,更是如此。若《中庸》下篇的作者,係繼承孟子而在其後,則下篇以「昭昭之多」,「一撮土之多」(二六章)等非常素樸的形式言天地之道,而不利用當時已經很流行的陰陽觀念,這在時代思想的背景上,也是說不通的。

此外,我〔們〕⁴⁰還可以發現一個有力的旁證。即是荀子在思想上雖不屬於子思的系統;但其〈不苟篇〉,則實受有《中庸》上下篇之深切影響。彼雖在〈非十二子篇〉中,非難子思、孟子,但他亦曾非難子游、子夏;荀子在儒家的大傳統中,對子夏、子游、子思,雖不免有所非議,但亦不可能不受其若干影響。〈不苟篇〉〔的主要意思是〕⁴¹「君子行不貴苟難,說不貴苟察,名不貴苟傳,唯其當之為貴」;而其所謂「當」者,乃他再三所提出的「禮義之中」;〔上面幾句話,〕⁴²實際是對「君子中庸」一語的闡述。在〈不苟篇〉裏又說「庸言必信之,庸行必慎之」,這分明是《中庸》上篇十三章「庸德之行,庸言之謹」的轉述。並且他在〈王制篇〉說,「元惡不待教而誅,中庸民(王念孫以「民」字為衍文者是也)不待政而化」;如前所述,這是《中庸》上篇第一章「脩道之謂教」的進一層的敘述。則他分明已接受了中庸的觀念。「中」的觀念,在先秦流行頗廣;但「中庸」的觀念,僅屬於孔門子思系統所發揮的。尤其是〈不苟篇〉下面的一段話,實係對《中庸》上下篇的概略敘述,

³⁸按,專書此34字,手稿一作「對於孟子的思想中心,學說的影響、貢獻」。

³⁹按,專書此 181 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⁴⁰按,論文二、論文一此字,專書皆無。

⁴¹按,專書此6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僅作「謂」。

⁴²按,專書此6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僅作「這」。

而斷難謂為偶合。

「君子養心莫善於誠。致誠則無他事矣。唯仁之為守,唯義之為行。誠心守仁,則形,形則神,神則能化矣。誠心行義,則理,理則明,明則能變矣。變化代興,謂之天德(按以上皆係對《中庸》下篇誠、明、變化等觀念之概述)。天不言而人推高焉,地不言而人推厚焉(按《中庸》下篇亦以高厚言天地),夫此有常,以至其誠者也(按此係對《中庸》下篇「誠者天之道也」及「其為物不貳」的概述)。君子至德,嘿然而喻,未施而親,不怒而威,夫此順命,以慎其獨者也。(按此乃《中庸》上篇第一章之概述)。」

「慎獨」的觀念,在《中庸》思想中占重要的地位;但在荀子思想中則頗為突出。把「慎獨」、「中庸」、「誠」等觀念連在一起來看,可以斷言荀子不僅看到了《中庸》,而且他所看到的《中庸》,是由上下兩篇所組成的。汪中《荀子年表》,〔以為荀子的活動,今日可以考見的,應起於〕⁴³趙惠文王元年(紀前二九八年),迄趙悼襄王七年(紀前二三八年),凡六十年。荀子遊學於齊,齊襄王已死,約當齊王建(紀前二六四~二二一)之初年,即紀前二六四年左右。如推定孟子卒於紀前二八九年左右,則荀子年五十入齊之年,上距孟子之死,不及三十年。若《中庸》下篇,係受孟子思想一部分的影響而成立,則著此下篇者之年輩,當在荀子之後,或與其同時;荀子不可能受到它的影響。此亦可作《中庸》下篇成立於孟子之前的有力旁證。

但因為下篇第二十六章,有「載華嶽而不重」一語,後人多以此為成篇 於秦博士乃至秦地儒者之手之證。因為齊魯儒者,不可能想到華陰的華嶽的。 此一地域問題,同時即牽連到成書的年代問題。在呂不韋入秦以前,秦地可 能還沒有儒者(註三十四)。不過,大家忽略了另一重大事實:即是,在上述二 六章中,對山而言「寶藏興焉」,對水而言「貨財殖焉」,這却不是秦地儒者 的口吻,因秦地無山海之利。晉衛〔出身的〕"法家,大行其道於秦;他們談 到經濟問題時,只及於農耕;對工商多抱排斥或輕視的態度,原因是他們為 經濟地理條件所限。只有齊地〔出身的〕"法家,如管子(註三十五),因海的 啟示而始言官山府海。所以上面兩句話,只有齊地儒者才能說出。[而]⁴⁶「華

⁴³按,專書此17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⁴⁴按,專書此3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⁴⁵按,專書此3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⁴⁶按,論文二、專書此字,論文一作「至」。

嶽」一名,則邵晉涵謂「漢以前五嶽無定名」(註三十六)。丁君杰〈西嶽華山 廟碑跋〉謂:「西嶽,中嶽,異說茲多」。先秦文獻,無以今華陰之華山為「西 衞 工之文。以華山為西嶽,殆始於《爾雅·釋山》之「泰山為東嶽,華山為 西嶽」。後人遂以此語展轉附益,以釋先秦有關文獻。而漢人之附會尤甚。如 《周禮·職方氏》,只言九州之「山鎮」,並無五嶽之名;但漢人有關華山之 碑銘,引用〈職方氏〉時,輒加「謂之西嶽」一語於其下,一若〈職方氏〉 已明指華山為西嶽者。而不知此實係將《爾雅》加以牽合。然《爾雅‧釋山》, 一開始便是「河南華,河西嶽·····」,此蓋本《周禮·職方氏》「山鎮」有九, 而此舉其五,未嘗以華陰之華山為西嶽,與後文「泰山為東嶽,華山為西嶽」 之文,實互相矛盾。[由此可以推斷,《爾雅‧釋山》之文,一係傳承先秦之 舊;一係紀錄漢初的新說。〕4元金仁山之《資治通鑑前編》謂堯都冀,以嶽 山為西嶽,太岳為中嶽,而不數太華。準此以推,周都豐鎬,秦都咸陽,亦 無以太華為西嶽之理。《爾雅》五嶽之說,實由漢人展轉附益而成,非先秦所 有。如前所述,對山海而言「寶藏興焉」、「貨財殖焉」、乃齊魯儒者的口吻。 齊魯儒者,亦斷無捨泰山而稱〔今華陰之華山為〕[®]華嶽之理。且原文「載華 嶽而不重,振河海而不洩」,二語對舉成文;「河海」為二〔水〕49,則「華嶽」 亦不應為一山。按《左》成二年晉齊鞍之戰,有「齊師敗績,逐之,三周華 不注」的記載;日人竹添光鴻《左氏會箋》謂「華不注,一名華山……山下 有華泉」。[按今濟南正有華山、鵲山]50。唐歐陽詢等所編的《藝文類聚》卷 六華山條下,引有「晏子曰,君子若華山然,松柏既多矣,望之盡日不知厭」。 《太平御覽》卷三十九華山條下,亦引有此文,而文字小異。現《晏子春秋. 内篇雜下》第六、〈田無宇請求四方之學士〉、〈晏子謂君子難得〉第十三有「且 君子之難得也,若美山然。名山既多矣,松柏既茂矣,望之相相然,盡目力 不知厭」;《藝文類聚》及《太平御覽》所引者,當即此條之約文。《晏子春秋》 一書,雖不出於晏子本人之手,但其出於齊人之手,從無異論。編輯《藝文 類聚》及《太平御覽》者,不知齊之有華山,故將其收在今華陰之華山條下, 而未嘗注意到在《晏子春秋》中,斷不能出現華陰之華山。《四部叢刊》景江 南圖書館藏明活字本《晏氏春秋》,亦因不知齊地之有華山,而疑晏子不應說

⁴⁷按,專書此 29 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則後文可能是後人所加到裏面去的」。

⁴⁸按,專書此7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⁴⁹按,專書此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物」。

⁵⁰按,專書此10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到今華陰之華山,故妄將「華山」改為「美山」。《莊子·天下篇》謂宋鈃尹文,「作為華山之冠[〔以自表〕⁵¹」;宋鈃係宋國人,尹文係齊國人]⁵²,兩人同遊稷下,則此取作冠形的華山,亦當在齊地。由此而益信齊地原有華山。又《山海經·東山經》「又南三百里曰嶽山,其上多桑,其下多樗,濼水出焉」;《山海經》雖記述傳聞之說,〔頗多不經之辭;〕⁵³但其中《海內經》之地名,多可查考證實;〔此為今人研究《山海經》者所同認。〕⁵⁴而與嶽山有關之濼水,《說文》以為係「齊魯間水」,又確可指證。春秋戰國時,齊以「嶽」為其〔都邑〕⁵⁵街里之名(註三十七),其取名當即由嶽山而來。由此推斷:則齊原有「嶽山」,後為五嶽之「嶽」所掩,遂淹沒不彰。且就「濼水出焉」以推定嶽山的位置,則它與華山皆在歷城縣,華、嶽二山地位,原極相近,聯稱在一起,乃極自然之事。是《中庸》下篇所謂「華嶽」者,原係齊境二山之名,與下文之「河海」,正相對稱。解決了此一問題,便解決了因此所引起的時代錯覺,而確定《中庸》下篇,是緊承《中庸》之上篇而發展的。

《中庸》下篇,既與上篇同樣是成篇於孟子之前,又何以能斷定下篇是緊承上篇而發展下來的,而並非與上篇成於同時呢?因為,不僅如後所述,在思想上,兩篇之間,可以清楚看出其發展的脈絡;並且再}⁵⁶就文體方面來看,則上篇主要係引孔子的話以為其骨幹。其由作者(子思)加以發揮的僅有五章,即「天命之謂性」的第一章,「君子之道,費而隱」的第十二章,〔及〕⁵⁷「君子素其位而行」的第十四章,「君子之道,辟如行遠……」的第十五章,及第二十章前段中的一部分。但十四、十五兩章的後面,依然引用有「子曰」。上述五章,可以說是對所引的孔子的話所作的闡發及解釋;也可以說是一種傳注的性質。可是孔子的話與傳注孔子的話之間,只有內在的關連,並不易發現形式上的連結,這可以說是很素樸的形式。

下篇則完全是作者的話。文字、意義、較上篇為有組織。其關連到孔子的、

⁵¹按,專書此3字,論文二皆無。

⁵²按,論文此12字,專書此15字,論文一皆無。

⁵³按,專書此6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⁵⁴按,專書此13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⁵⁵按,專書此2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⁵⁶按,專書,論文二、論文一此 2571 字,手稿一作「但我之所以認為中庸原係二篇,一成於子思之門人,不僅如後所述,在思想上二篇之間,是一個發展,學說可以清楚看出兩個階段。並且「等 54 字。

⁵⁷按,論文二、論文一此字,專書皆無。

是對孔子學問人格的贊嘆,而非直接引孔子的話來作典據;這是與上篇非常明顯地對照。鄭康成說《中庸》是「孔子之孫子思作之,以明聖祖之德也」。{「明聖祖之德」,這對下篇來說才恰當。因此,上下兩篇,斷不可混而為一。}⁵⁸

⁵⁸按,專書,論文二、論文一此 27 字,手稿一作「這對下篇來說才恰當。對上篇說却 是不恰當的。但許多人因為下篇第二十六章,有『載華嶽而不重』一語,後人多以 此為成篇於秦博士乃至秦地儒者之手之證。不過,大家忽略了另一重大之點是:即 是在中庸原二六章中,對山而言『寶藏興焉』,對水而言『貨財殖焉』,這却不是秦 地儒者的口吻,因秦地無山海之利。晉衛法家,大行其道於秦;他們談到經濟問題 時,只及於農耕;對工商多抱排斥或輕視的態度,原因是他們為經濟地理條件所限。 只有齊地法家,如管子因海的啟示而始言官山府海。至『華嶽』一名,則邵晉涵謂 『漢以前五嶽無定名』(註三)。丁君杰〈西嶽華山廟碑跋〉謂:『西嶽,中嶽,異說 茲多』。先秦文獻,無以今華陰之華山為『西嶽』之文。以華山為西嶽,殆始於《爾 雅·釋山》之『泰山為東嶽,華山為西嶽』。後人遂以此語展轉附益,以釋先秦有關 文獻。而漢人之附會尤甚。如《周禮・職方氏》,只言九州之『山鎮』,並無五嶽之 名;但漢人有關華山之碑銘,引用〈職方氏〉時,輒加『謂之西嶽』一語於其下, 一若〈職方氏〉已明指華山為西嶽者。而不知此實係將《爾雅》加以牽合。然《爾 雅·釋山》,一開始便是『河南華,河西嶽·····』,此蓋本《周禮·職方氏》『山鎮』 有九,而此舉其五,與後文『泰山為東嶽,華山為西嶽』之文,實互相矛盾。元金 仁山之《資治通鑑前編》謂堯都冀,以嶽山為西嶽,太岳為中嶽,而不數太華。準 此以推,周都豐鎬,秦都咸陽,亦無以太華為西嶽之理。《爾雅》五嶽之說,實由漢 人展轉附益而成,非先秦所<mark>有</mark>。若《中庸》下篇乃成於子思後人之手,則其中之所 謂『華嶽』,不當為華陰之西嶽華山明甚。且原文『載華嶽而不重,振河海而不洩』, 二語對舉成文;『河海』為二物,則『華嶽』亦不應為一山。《左》成二年晉齊鞍之 戰,有『齊師敗績,逐之,三周華不注』的話;日人竹添光鴻《左氏會箋》謂『華 不注,一名華山……山下有華泉』。唐歐陽詢等所編的《藝文類聚》卷六華山條下, 引有『晏子曰,君子若華山然,松柏既多矣,望之盡日不知厭』。《太平御覽》卷三 十九華山條下,亦引有此文,而文字小異。現《晏子春秋·内篇雜下》第六,〈田無 字請求四方之學士〉、〈晏子謂君子難得〉第十三有『日君子之難得也,若美山然。 名山既多矣,松柏既茂矣,望之相相然,盡目力不知厭』;《藝文類聚》及《太平御 覽》所引者,當即此條之節文。《晏子春秋》一書,其出於齊人之手,從無異論。編 輯《藝文類聚》及《太平御覽》者,不知齊之有華山,故將其收在今華陰之華山條 下,不知在《晏子春秋》中,斷不能出現華陰之華山。而《四部叢刊》景江南圖書 館藏明活字本《晏氏春秋》,亦因不知齊地之有華山,而疑晏子不應說到今華陰之華 山,故妄將『華山』改為『美山』。又《山海經・東山經》『又南三百里曰嶽山』;《山 海經》記述傳聞之說,其地名者可信。春秋戰國時,齊以『嶽』為其街里之名(註四), 其取名或即由嶽山而來。由此可以推斷:齊原有『嶽山』,後為五嶽之『嶽』所掩, 遂淹沒不彰。則《中庸》下篇所謂『華嶽』者,原係齊境二山之名,與下文之『河 海』,正相對稱。解決了此一問題,便可確定《中庸》下篇,是緊承《中庸》之上篇 而發展的。且下篇主言天道。若成篇於秦博士之手,則言天道而不涉及陰陽的觀念, 恐怕是不可能。《呂覽》中亦有儒家思想,在《呂覽》中陰陽便成為之天道之基本觀 念。」等1075字。與第十二節「因為下篇第二十六章」以下相似,但仍有不少差異。

十三、上下篇的關連

現在所要研究的,所謂《中庸》下篇,在編成的時間上,既在上篇之後,在孟子之前;而在內容上除了有「極高明而道中庸」(二七章)一句外,並發現不出與中庸觀念有何直接關連。然則何以見得下篇是承上篇而發展的呢?因為下篇的主要目的,不僅是在進一步解決性與天道的問題;而且也是進一步解決天道與中庸的問題。

如前所述,上篇是通過「天命之謂性」的觀念來解答性與天道的問題; 通過「率性之調道」的觀念來解答中庸與性命的問題。但這種解答,依然可 以將命與性,中庸與性命,分為兩個層次。下篇則是通過「誠者天之道也, 誠之者人之道也」的觀念以解答性與天道的問題;更通過「誠者物之終始, 不誠無物」的觀念,以解答中庸與性命的問題。不誠無物,則人的一切生活 行為,皆應含攝於誠的觀念之中。亦即中庸的觀念,應含攝於誠的觀念之中。 換言之,下篇是以誠的觀念含攝上篇所解答的問題;這便把上篇的兩個層次, 也融合為一體了。如前所述,誠是忠信進一步的發展,這是在人的工夫上所 建立起來的觀念,其根據,實在於人的自身;是立基於人的自身以融合天、 人、物、我,這實係順著先秦儒家[由天向人的] "發展大方向,而向前前進 了一大步。由此[而][©]再進一步時,便是孟子的以心善言性善。其次,下篇的 「明善」,即上篇顏子的「擇乎中庸,得一善,則拳拳服膺」。下篇的「從容 中道」的聖人,及凡談到聖人的地方,是上篇「或生而知之」一語的發展。 下篇的「博學之,審問之,慎思之,明辨之,篤行之」,是上篇「或學而知之」 一語的發展。下篇的「人一能之己百之,人十能之己千之」, 是上篇「或困而 學之」一語的更具體的說明。下篇的「其次致曲,曲能有誠」,即上篇「及其 成功一也」的更具體的說明。下篇的「故君子內省不疚,無惡於志。君子之 所不〔可〕⁶¹及者,其唯人之所不見乎」一段,是上篇慎獨的申述。而「無惡 於志」的「志」,即上篇所謂「慎獨」的「獨」。

不僅如此,上篇雖不斷提出中庸的名詞或事實出來;而下篇則好像除了「道中庸」三字外,並沒有再提到中庸,於是有不少的人便以為下篇與上篇所說的是兩回事。其實,如前所述,「中庸」觀念的重點是在「庸」字;庸乃指人人應行,人人能行之事而言。庸的根據在於中,所以稱為「中庸」。中庸

⁵⁹按,專書此5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⁶⁰按,論文一此字,論文二、專書皆無。

⁶¹按,專書此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之所以為人人所應行,所能行之事,係因其發自性命。所以性命與中庸,實 在是「相即」而不可離。下篇正是再三點明此意,尤其在最後一章。不過上 篇多本孔子對一般人的立教而言中庸;下篇則通過一個聖人的人格--亦即孔 子,來看性命與中庸之渾淪一體,即所謂「尊德性而道問學,致廣大而盡精 微,極高明而道中庸」(二七章),亦即所謂誠;所以看來比上篇說得高遠一些。 但它強調「人一能之己百之,人十能之己千之,果能此道矣,雖愚必明,雖 柔必強」,則已指明每一個人,都可以作到聖人,亦即聖人與一般人是同在。 而最後一章,所謂「君子之道,闇然而日章」,「淡而不厭」,此即上篇的「君 子中庸」。所說的「小人之道,的然而日亡」,即上篇的「小人反中庸」。所說 的「不顯惟德」、「君子篤恭而天下平」、並引「詩云、予懷明德、不大聲以 色。子曰,聲色之於以化民,末也」的一段話,即是將中庸之德,推及於政 治。上篇說「故君子以人治人,改而止。忠恕違道不遠,施於己而不願,亦 勿施於人」,忠恕即是中庸之道,忠恕即是「以人治人」的工夫,亦即是中庸 政治的真實內容。「以人治人」的另一面意思,是說明統治者並非另外拿一套 大道理加在人民身上,而只是以各人自己為人之道治理各人,這即是政治的 中庸。孔子之所以說「聲色之於以化民,末也」,是因為〔統治者誇大自己的〕 [®]聲色以治民,即是強調自己的主張以治民,這便不是「以人治人」,便不是 政治的中庸之道。前面所引下篇「君子篤恭而天下平」、「不大聲以色」、實際 還是以人治人〔,否則沒有篤恭而天下平的可能〕⁶⁶。最後引詩的「上天之載, 無聲無臭」,乃借此以說明天的「不大聲以色」之至,亦即是說明天的中庸之 至。由此我們可以了解,上下篇的思想,實在是一貫的。

十四、誠與仁

《中庸》下篇,是以誠為中心而展開的。朱元晦以「真實無妄」釋誠,仍稍嫌不夠周衍。孟子之言誠,係繼承《中庸》下篇言誠的思想而加以發展,則孟子所說的誠的內容,當更有明白的規定。若順著孟子言誠去了解,則所謂「誠」者,乃仁心之全體呈現,而無一毫私念雜入其中的意思。《孟子》「居下位」一章中「反身不誠」的話,在〈告子〔下〉曾從「反身而誠」的正面說過一次。這段話是〕⁶⁴:

62按,專書此8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僅作「誇大」。

⁶³按,專書此13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⁶⁴按,論文一、專書此 18 字,論文二作「物的存在,這又是泛神論的主張,一切消失 於上帝」,完全無法銜接,明顯是手民誤植。

「孟子曰,萬物皆備於我矣;反身而誠,樂莫大焉。強恕而行,求仁莫 近焉。」

按「萬物皆備於我」,即《論語》的「天下歸仁」,即所謂「人物一體」, 此乃仁所到達的境界。「反身而誠」、意思是說、所謂「萬物皆備於我」、並非 懸空地虛說,而係是反求之於身,真實〔是〕⁶如此;此即可以證明仁德的全 部呈現,把一切的矛盾、對立,都消融了,所以說「反身而誠,樂莫大焉」。 但此最高境界之仁,如何而可求得?孟子便指示一個人人可以實行的求仁之 方,所以接著便說,「強恕而行,求仁莫近焉」。〔由此可以證明孟子之所謂誠, 實以仁為其內容;否則不會接著說「強恕而行,為仁莫近焉」的話。〕"《中 庸》下篇之所謂誠,也正是以仁為內容。下篇雖然只出現兩個仁字,即二十 五章的「成己,仁也」,三十二章的「肫肫其仁」;但全篇所言之誠,實際皆 說的是仁。如以「生物」言天道之誠(二六章),以盡己、盡人、盡物之性、贊 天地之化育(二十二章);及以「成己」「成物」(二五章),「發育萬物」(二六章) 等言聖人之誠。以「萬物並育而不相害,道並行而不相悖」(三十章),來讚嘆 孔子。這都可以證明誠是以仁為內容的。且全篇中言及誠時,必把天下國家 融合在一起來講,這實際都說的是仁德的全般呈現〔,否則不能把天下國家 融合在一起〕⁶⁷。並且二十三章講誠之「能化」,這也只有仁才能有此感通作 用。孟子講的「夫君子所過者化,所存者神,上下與天地同流」(〈盡心上〉) 的話,是緊承「王者之民,皞皞〔如〕68也」來說的;王者之民,是由於王者 之政;王者之政,即是仁政;所以孟子也是就仁而言神化。在以仁來貫通的 這一點上,《中庸》的上下篇,可以說是完全一致。前引過的《荀子‧不苟篇》 的「誠心守仁」,「誠心守義」,〔這是從工夫上以言誠。但誠的工夫,及由誠 的工夫所實現的誠的本體,是不可分的,所以] "荀子也必以仁義為誠的內容; 而義可以含攝於仁的觀念之內的。下篇之所以特別拈出一誠字,就我的推想, 因為仁有各種層次不同的意義;誠則是仁的全體呈現;人在其仁的全體呈現 時,始能完成其天命之性,而與天合德。而且誠的觀念,是由忠信發展而來; 說到誠,同時即扣緊了為仁求仁的工夫。不如此了解誠,則誠容易被認為是

⁶⁵按,專書此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⁶⁶按,專書此37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⁶⁷按,專書此14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⁶⁸按,專書此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如如」。

⁶⁹按,專書此35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僅作「是」。

一種形而上的本體,誠的功用,也將只是由形而上的本體所推演下來的;於是說來說去,將只是西方形而上學的思辨地性質,與《中庸》、《孟子》的內容,不論從文字上,或思想上,都不能相應的。不過,〔如我在〈孔子的性與天道〉章裏所指陳的,〕⁷⁰先秦儒家與萬物為一體之仁,實際即表現為對萬物的責任感,而要加以救濟的。對於作為救濟手段的「知」(知識與技能)的追求,實同樣含攝於求仁之內。此一意味,〔在《論語》的仁知並重中,表現得很清楚。〕⁷¹《中庸》上承孔子,〔在重視求知的這一點上,〕⁷²較孟子尤為特顯。《中庸》說「成物,知也」(二十五章),無知識技能,將何能夠成物?

十五、誠的展開

上面已說了仁是誠的真實內容。現在再研究誠在下篇中是如何展開的。 在下篇中誠的〔分位〕3,有如上篇中的「中和」的〔分位〕4。上篇是〔以中 和為橋梁〕"而使中庸通向性命,使性命落下而實現為中庸。下篇則進一步以 誠來把性命與中庸,天與人,天與物,聖人與凡人,融合在一起。「誠者天之 道也」(二十章),「天地之道,可一言而盡也,其為物不貳」(二十六章),天[只] ⁷⁶是誠。「誠者物之終始,不誠無物」(二十五章),萬物也是誠。由此可見天、 人、物,皆共此一誠。「誠者不勉而中,不思而得,從容中道,聖人也」(二十 章), 聖人只是誠。「其次致曲, 曲能有誠」(註三十八), 則一切人皆能達到誠, 亦即是聖人與凡人,共此一誠。再就人來說,此誠由何而來?下篇特別點明 「性之德也」(二十五章),即誠是人性所固有的作用;所以又說「惟天下至誠, 為能盡其性」(二十二章);「至誠」,乃性之德的全部實現,「至誠」,即是「盡 其性」。此性乃由天所命而來,一切人物之性,皆由天所命而來。至誠,盡性, 即是性與命的合一。性與命合一,即是由天所賦與於一切人與物之性的合一。 所以在理論上,便可以說「能盡其性,則能盡人之性;能盡人之性,則能盡 物之性;能盡物之性,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」(二十二章)。因為人與我,我與 物,皆共此一性。正因共此一性,此性全體呈現時之誠,其自身即要求人物 非同時並成不可,所謂「誠者自成也」(二十五章),即是說誠之自身,即是一

⁷⁰按,論文二、論文一此 16 字,專書皆無。

⁷¹按,專書此 15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⁷²按,專書此10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⁷³按,專書此2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意義」。

⁷⁴按,專書此2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意義」。

⁷⁵按, 專書此 6 字, 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通過中和的觀念」。

⁷⁶按,專書此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即」。

種完成。而所謂完成,即指完成自己,完成與自己同為天所命的一切的人與物;所以又說「誠者非自(僅)成己而已也,所以成物也」(同上)。因為誠則己與天合一,因而即與物合一,自然人與物同時完成;所以又說「合內外之道也」。內是己,而外是物。把成就人與物,包含於個人的人格完成之中,個體的生命,與群體的生命,永遠是〔連結〕⁷⁷在一起,這是中國文化最大的特性。〔這種地方,只能就人性的道德理性自身之性格而言。因為人性有此性格,所以可規定人的行為的方向,並完成此種內在的人格世界。而決非就外在的功效而言。若就外在的功效而言,則人與物將永無同時完成之日。但儘管是如此,因為人性中有此要求,所以人便可以向此方向作永恆的努力。而人類的前途,即寄托在這種永恆努力之上。〕⁷⁸

然則誠為何能有上述的作用?如前所述,誠即是仁的全體呈露,誠即是 實有其仁。誠的作用,即是仁的作用。所以它說「成己,仁也;成物,知也」 (二十五章),知是由仁所發,知亦所以成就仁的。而三十二章說:

「唯天下至誠,為能經綸天下之大經,立天下之大本,知天下之化育, 夫焉有所倚。肫肫其仁,淵淵其淵,浩浩其天。苟不固聰明聖知達天德者,其孰能知之。」

按「經綸天下之大經」三句,正說的是「誠者所以成物」。「夫焉有所倚」,是說明誠則自無不中。「肫肫其仁」,乃所以指明至誠之賞。誠即是仁,所以至誠〔的狀態便是〕™肫肫其仁。能肫肫其仁,〔在此仁的精神內在世界中,〕™便天人物我,合而為一,所以便「淵淵其淵」,「浩浩其天」了。〔淵淵其淵,是形容此內在世界是無限地深遠;浩浩其天,則是形容其無限地高速。因其是無限地深遠與高速,所以便能含攝天人物我,合而為一。因為合而為一,則天、人、物的內在化,同時即是小我的消失,我的徹底地客觀化;所以才「能經綸」,「能立」,「能知」。假使天下之「大經」、「大本」、「化育」,完全是在我的精神之外,我與天下,中間有一層障壁,那一個「能」字便出不來。因為我的澈底客觀化,則今日的所謂社會科學,正為此一精神所要求。但今日的所謂社會科學,若缺少後面一段精神,則社會科學即使能十分精密,依然不能解決這裡所提出的「大經」「大本」「化育」的三大問題。因為作為行為

[&]quot;按,專書此 2 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關連」。

⁷⁸按,專書此135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⁷⁹按,專書此5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便會」。

⁸⁰按,專書此11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皆無。

主體的「我」,與作為行為對象的人物(社會),其間存在有一層障壁。在此等處便呈現出知識效用的限制,便非要求攝知歸仁不可。〕⁸¹因為誠是實有其仁,所以至誠的聖人,雖然是「聰明聖知達天德」,但必定是與一切的人、一切的物同在,而不超絕遠引;否則不能「盡人之性」「盡物之性」以成物。與人物同在,則其德其行,便會是與人物共知共行的中庸之德、中庸之行。《中庸》上篇之所謂中庸,實際即是行仁的忠恕,所以十三章說〔了〕⁸²「忠恕違道不遠」,下面便說「庸德之行,庸言之謹;有所不足,不敢不勉(無不及),有餘不敢盡」(註三十九)。下篇以誠貫注全篇,即是以仁貫注全篇;仁的自身,即是「極高明而道中庸」的,所以誠即是中庸。若不了解下篇之言誠,乃繼承孔門之仁,即係實有其仁;若不了解應從仁上面去了解《中庸》下篇所說的誠,便會覺得下篇所說的,不是一場大話,便是一種神秘境界,而遠離於中庸之道了。

十六,誠與明

其次,要說到下篇中「誠」與「明」的關係。「明」即是「不明乎善,不誠其身矣」(二十章後半部)的「明善」。不過「明善」只是作為達到誠的一種工夫;而〔單稱一個〕⁸³「明」字,則除了這種工夫的意義以外,又可以作為由誠所發出的明善的能力。〔本來工夫與能力是不可分的。〕⁸⁴這即是二十一章所說的「自誠明」。〔自誠明,是說由誠而得到此種明善的能力。〕⁸⁵

在孔子時,已經假定有「生而知之」(《〔論語・〕⁸⁶季氏》),並且有人說是孔子是生而知之,所以孔子便說「我非生而知之者,好古敏以求之者也」(《論語・述而》)。因為當時對孔子有生知的說法,所以上篇便假定有一種「或生而知之」;而下篇便假定孔子是生而知之的從容中道的聖人。其實,從容中道,即《論語》所說的「從心所欲,不踰距」,乃孔子七十歲才得到的結果。因此,下篇乃以孔子最後所到達的結果,來作為誠的具體說明。《論語》對於這種最後完成的結果,說得比較少;《中庸》的上篇,也說得比較少;下篇則說得特別鄭重。因此,若非好學深思之士,便不容易看出它依然是中庸觀念的發展。

⁸¹按,專書此277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⁸²按,專書此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⁸³按,專書此4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僅作「稱為」。

⁸⁴按,專書此12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⁸⁵按,專書此17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⁸⁶按,專書此2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但是在《中庸》下篇的自身,真正立言的重點,依然是在明善之明。明善的 具體內容是「博學之,審問之,慎思之,明辨之,篤行之」,這是把知識的追 求,及人格的建立,融合在一起的整個人生的努力。五者不僅是一步一步的 向仁的追求,向誠的追求,實際上也是仁的不斷地實現,是誠的不斷地實現。 實現到最後,沒有一毫自私之念,間雜於其間,而達到「肫肫其仁」,即渾然 仁體,這便是天人合一,人物合一的誠了。沒有上述五者的無限努力,沒有 「有弗學,學之弗能弗措也;有弗問,問之弗知弗措也;有弗思,思之弗得 弗措也;有弗辨,辨之弗明弗措也;有弗行,行之弗篤弗措也」(皆二十章後 半部)的明善的精神,則所調誠,便完全會落空。或者如老莊,如以後的禪宗, 只能超越於現實上,而呈現一種虛靈的光境,這便遠離中庸之道了。這種努 力,這種精神,即二十三章所說的「其次致曲」的「致」。〔「曲」是局部之善, 局部之明;「致」是用力加以推擴,即是博學,審問,慎思,明辨,篤行。〕 ⁸⁷這才是下篇立言重點之所在。

但是人的所以有明善的要求,乃至所以有明善的能力,在《中庸》看,還是出於自己的性。性是以其自明之力而成就其自身;更由性之全體呈現而達到誠的境界時,性的明善的能力,亦得到全部的解放。此時又反轉身來對於明善〔作〕⁵⁸無限的要求,有如孔子的「發憤忘食,樂以忘憂,不知老之將至」。由此可以了解誠與明是一體的,所以下篇說「自誠明,謂之性」(二十一章)。由誠而明,乃人性自然的作用,乃人性自身的要求。如前所述,誠是實有其仁;「誠則明矣」(二十一章),是仁必涵攝有知;因為明即是知。「明則誠矣」(同上),是知則必歸於仁。誠明的不可分,實係仁與知的不可分。仁知的不可分,因為仁知皆是性的真實內容,即是性的實體。誠是人性的全體顯露,即是仁與知的全體顯露。因為仁與知,同具備於天所命的人性、物性之中;順著仁與知所發出的,即成為具有普遍妥當性的中庸之德之行;而此中庸之德之行,所以成己,同時即所以成物,合天人物我於尋常生活行為之中,每一人,皆可在其自身得到最高價值的完成滿足,而無所待於外;所以孔子說「中庸之為德,其至矣乎」。同時,以誠與明、仁與知,為人性真實內容的思想,才能給人類以信心,才真能對人類前途提供以保證。

⁸⁷按,專書此30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⁸⁸按,專書此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作「的要求,更成為」。

附註

註一:本文收入《學術與政治之間》的乙集。

註二:此文見《民主評論》五卷二四期。

註三:見《中庸章句》「右二十章」下之注。

註四:《論語·子張》:「叔孫武叔語大夫於朝日,子貢賢於仲尼」。

註五:《朱子集註》:「文章,德之見乎外者,威儀文辭是也」,此註甚是。《論語》所記孔門弟子,常從孔子的威儀去了解孔子;如「子溫而厲,威而不猛」之類。「威儀」亦可謂為廣義的「行」。

註六:《尚書·召誥》:「今天其命哲,命吉凶,命歷年₁。

註七:朱元晦《中庸章句》:「一則誠而已矣」。

註八:見日人武內義雄著《易與中庸之研究》五頁所引。

註九:見新亞書院《學術年刊》第三期。

註十:見《二程遺書》卷十八劉元城手編〈伊川語四〉。

註十一: 皆見《中庸或問》。

註十二:《隋書·經籍志》有宋戴顒撰《禮記中庸》二卷。梁武帝撰《中庸講疏》一卷。不著撰人之《私記制旨中庸義》五卷。今皆不存。然由此可知此時已特重視《中庸》,但皆係受佛教思想之啟發。

註十三:俱見《二程遺書》卷十八劉元城編〈伊川語四‧與蘇季明問答〉。

註十四:《孟子·告子上》:「學問之道無他,求其放心而已矣」。

註十五:《二程遺書》卷六二〈先生語六〉。

註十六:同上卷十八〈伊川先生語四〉。

註十七:同上。

註十八:同上。

註十九:同上。

註二十:同上卷二五〈伊川語十一〉。

註二十一:《宋元學案》卷二五,《龜山學案‧附錄》。

註二十二:見孫奇逢著《理學宗傳》卷十五「楊公文靖時」條下。但《宋元 學案》之〈龜山學案〉,則將「指喜怒哀樂……」二語略去。

註二十三:《宋元學案》卷二五〈龜山學案〉。

註二十四:《宋元學案》卷三九〈豫章學案〉。

註二十五:同上。

註二十六:同上。

註二十七:同上。

註二十八:王懋竑著《朱子年譜》二十九歲條下引趙師夏〈跋延平答問〉「文 公先生嘗謂師夏曰:蓋延平之言曰,吾儒之學,所以異於異端者,理一 分殊也。理不患其不一,所難者分殊耳」。

註二十九:朱元晦四十歲時〈答張欽夫書〉。即牟先生在前文中之所謂「中和 定說」。

註三十:同上。

註三十一:同上。

註三十二:把思慮與喜怒哀樂混在一起,以言「未發」,這對禪宗而言,不是 死巷。但對儒家而言,我以為是死巷。

註三十三:《論語》言忠信者六:「子曰,主忠信,無友不如己者」(〈學而〉)。 「子曰,十室之邑,必者忠信如丘者焉」(〈公冶長〉)。「子以四教,文 行忠信」(〈述而〉)。「子張問行,子曰,言忠信……」(〈衛靈公〉)。「子 曰,主忠信,徙義……」(〈顏淵〉)。

註三十四:《呂氏春秋》中的政治思想,多屬於儒家思想系統,可知他的門客中,是有儒者在內;而秦地之有儒者,可能自此始。在這以前,秦似乎沒有受到儒家的影響。〔所以《荀子·彊國篇》提到秦彊而不足王說,「是何也,則其殆無儒耶」?〕⁸⁹

註三十五:按《管子》一書,其中有的材料,可以晚到西漢文、景之世。但 其原係出於齊魯法家的系統,是無可置疑的。

註三十六:《說文詁林》四八一頁嶽〔字條〕⁹⁰下所引。

註三十七:《孟子·滕文公下》:「引而置之莊獄之間」,《趙注》:「莊嶽,齊街 里名也」;顧亭林《日知錄》〔卷七,莊嶽條下〕⁹¹「莊是街名, 嶽是里名」。

註三十八:按曲者,乃指局部之善而言。任何人皆有局部之善。「致曲」,即 是推拓局部之善。朱元晦「曲,一偏也」,似不妥。

註三十九:按「庸行」「庸言」,固所以言「庸」;「有所不足,不敢不勉」,是 說不使其不及;「有餘,不敢盡」,是不使其太過。故二語實所以言中。 因之,此章仍就中庸全體而言。〔轉載自《東海學報》四卷一期〕⁹²

⁸⁹按,專書此25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⁹⁰按,論文二、論文一此2字,專書皆無。

⁹¹按,專書此6字,論文二、論文一皆無。

⁹²按,論文二此11字,專書皆無。